# 装修门窗合同范本(汇总12篇)

来源：网络 作者：寂夜思潮 更新时间：2025-04-08

*装修门窗合同范本1发包人：承包人：手机：委托代理人：公司电话：依据《\_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施工的特点，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发包人的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以下简称工程)的有关事宜，达成如下...*

**装修门窗合同范本1**

发包人：承包人：

手机：委托代理人：公司电话：

依据《\_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施工的特点，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发包人的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以下简称工程)的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工程概况

1。1工程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1。2工程内容及做法：(详见施工图)。

1。3工程承包方式：双方商定采取下列第\_\_\_\_\_\_\_\_\_\_\_\_种承包方式。

(1)承包人包工、包料；(详见预算清单)

(2)承包人包工、部分包料，发包人提供部分材料；(详见预算清单)

1。4工程期限\_\_\_\_\_\_天，开工日期\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竣工日期\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1。5合同价款：本工程合同价为：大写：元，小写：元。(详见预算书)

第二条施工图纸

双方商定施工图纸采取下列第\_\_\_\_\_\_种方式提供：

2。1发包人自行设计并提供施工图纸，图纸一式二份，发包人、承包人各一份。

2。2发包人委托承包人设计施工图纸，图纸一式二份，发包人、承包人各一份(注：图纸在发包人签约付

款后提供)，

设计费(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_元，由发包人支付(此项费用不在工程合同价款内)。

第三条发包人义务

3。1开工前\_\_\_\_\_\_天，为承包人入场施工创造条件。清理出室内物品，以便不影响施工。

3。2提供施工期间的水源、电源并负责相关费用。

3。3负责协调与物业公司的相关手续及费用(装修押金，垃圾清运费)。负责协调与邻里之间的关系

3。4如需拆改原建筑物的非承重结构或设备管线，负责到有关部门办理相应的审批手续及相关费用。

3。5施工期间发包人仍需部分施工该居室的，负责做好施工现场的保卫及消防等项工作。

3。6参与工程质量和施工进度的监督、竣工验收。负责自备材料按工程进度进场。

第四条承包人义务

4。1施工中严格执行安全操作规范、防火规定、施工规范及质量标准，按期保质完成工程。

4。2严格执行有关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不得影响邻里居民的作息及环境污染。

4。3切实保证居室内给、排水管道的畅通。

4。4保证施工现场的整洁，工程完工后负责清扫施工现场。

第五条工程变更

工程项目及施工方式如需变更，双方应协商一致，签订书面变更协议，同时调整相关工程费用及工期，签字确认变更联系单。

第六条材料的提供

6。1由发包人提供的材料、设备，发包人应在材料运到施工现场前通知承包人，双方共同验收并办理交接手续。

6。2由承包人提供的工程主体材料(电线、水管、板材、油漆)，承包人应在材料运到施工现场后通知发包人，并接受发包人检验。

第七条工期延误

7。1对以下原因造成竣工日期延误，经发包人确认，工期相应顺延。

(1)工程量变化和设计变更

(2)不可抗力的自然原因(如气候等)。

(3)发包人同意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

7。2因发包人未按约定完成其应负责的工作影响工期的，工期顺延；因发包人提供的材料、设备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的，返工费用由发包人承担，工期顺延。

7。3发包人未按期支付工程款工期相应顺延。

7。4因承包人责任不能按期开工或无故中途停工而影响工期的，工期不顺延；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程质量存在问题的，返工费用由承包人承担，工期不顺延。

第八条质量标准

双方约定本工程施工质量标准：按浙江省装饰装修地方标准DB33/1022—20xx执行。

第九条工程验收和保修

9。1工程竣工后，承包人应通知发包人验收，发包人应自接到验收通知后两天内参加验收，验收合格后，填写工程竣工单。办理移交手续并填写工程保修单。

9。2未竣工验收，发包人自行入住视作验收合格。

9。3本工程自验收合格双方签字之日起水电隐蔽工程保修期为5年，其他相关工程保修期为2年。(自备材料，自备成品除外)

第十条工程款支付方式

10。1合同生效后，双方约定，发包人按以下方式直接向承包人支付工程款：

第一次：年月日(合同签订当日)，支付金额(合同总价的35%)：\_\_\_\_\_\_\_\_\_\_\_\_\_\_\_\_元。

第二次：年月日(木工进场时)，支付金额(合同总价的35%)：\_\_\_\_\_\_\_\_\_\_\_\_\_\_\_\_元。

第三次：年月日(油漆工进场时)，支付金额(合同总价的25%)：\_\_\_\_\_\_\_\_\_\_\_\_\_\_\_\_元。

第四次：安装工程开始时，支付金额(合同总价的5%)：\_\_\_\_\_\_\_\_\_\_\_\_\_\_\_\_元。

10。2工程安装前，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提供工程决算书。发包人在接到决算书后日内如未有异议，即视为同意，同时发包人应向承包人结清工程尾款，利于安装工程展开。

第十一条违约责任

11。1合同双方当事人中的任何一方因未履行合同约定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政策规定，受到罚款或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均由责任方承担责任，并赔偿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11。2未办理验收手续，发包人提前使用或擅自动用工程成品而造成损失的，由发包人负责。

11。3因一方原因，造成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时，该方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办理合同终止手续，并由负责方赔偿对方相应经济损失。

11。4发包人未按期支付第二

(三)次工程款的，每延误一天向承包人支付违约金3天，承包人有权采取停工措施。

11。5由于承包人原因致使工期延误，每延误一天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元。

第十二条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解决方式：\_\_\_\_\_\_\_\_\_

12。1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

12。2由有关部门调解

12。3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_\_种方式解决。

(1)提交\_\_\_\_\_\_\_\_\_\_\_\_\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三条几项具体规定

13。1因工程施工而产生的垃圾，由承包人负责运出施工现场，并负责将垃圾运到小区内指定地点。

(如小区内无指定地点，垃圾须运至小区外，则属于二次清运，二次清运费由发包人承担)13。2施工期间，发包人将外屋钥匙交给承包人保管。工程竣工验收后，发包人负责提供外屋新锁，由承包人当场负责安装交付使用。

13。3施工期间，承包人每天的工作时间为：上午\_\_\_\_\_\_点\_\_\_\_\_\_分至\_\_\_\_\_\_点\_\_\_\_\_\_分下午\_\_\_\_\_\_点\_\_\_\_\_\_分至\_\_\_\_\_\_点\_\_\_\_\_\_分

第十四条其他约定事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十五条附则

15。1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终止。

15。2本工程施工图及预算书作为本合同附件，发包方认可签字生效，具同等法律效力。

15。3本合同签订后工程不得转包。

15。4本合同一式\_\_\_\_\_\_份，双方各执\_\_\_\_\_\_份。

发包人(签字)：承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年月日年月日

**装修门窗合同范本2**

发包方(简称甲方)：\_\_\_\_\_\_\_\_\_\_

承包方(简称乙方)：\_\_\_\_\_\_\_\_\_\_

根据《民法典》、《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条例》、《\_消费者权益保护法》、《\_价格法》，\_\_(1997)92号文《家庭居室装饰装修管理试行办法》以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原则，为保护双方的合法权益，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双方达成如下协议，共同遵守。

一、概况

1、甲方装饰住房系合法居住。

乙方为本市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准登记并经市建委有关部门审定具有民用装饰《资质证书》的企业法人。

2、装饰施工地点：\_\_区(县)\_\_\_路\_\_\_弄(村)\_\_\_号\_\_楼\_\_\_室。

3、住房结构：\_\_\_\_\_房型\_\_\_\_房\_\_\_厅\_\_\_套，施工面积\_\_\_平方米。

4、装饰施工内容：详见附件一《装饰施工内容表》。

5、承包方式：\_\_\_\_\_(包工包料、清包工、部分承包)。

6、总价款：￥\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

其中：

材料费：\_\_\_\_\_\_，人工费：\_\_\_\_\_\_

管理费：\_\_\_\_\_\_，设计费：\_\_\_\_\_\_

垃圾清运费：\_\_\_\_\_\_，税金()：\_\_\_\_

其他费用：\_\_\_\_\_\_

经双方认可，变更施工内容，变更部分的工程款按实另计。

7、工期：自\_\_\_年\_\_\_月\_\_\_日开工，至\_\_\_年\_\_\_月\_\_\_日竣工，工期\_\_\_天。

二、关于材料供应的约定：

1、甲方提供的材料：详见附件二《甲方提供材料、设备表》。本工程甲方负责采购供应的材料、设备，应为符合设计要求的合格产品，并应按时供应到现场，乙方应办理验收手续。如甲方供应的材料、设备发生质量问题或规格差异，乙方应及时向甲方书面提出，甲方仍表示使用的，由此造成工程损失的，责任由甲方承担。甲方供应的材料抵现场后，经乙方验收，由乙方负责保管，乙方可收取甲方提供材料价款保管费，费率由双方约定，由于保管不当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2、乙方提供的材料：详见附件三《主材料报价单》。

3、乙方对甲方采购的装饰材料、设备，均应用于本合同规定的住宅装饰，非经甲方同意，不得挪作他用。如乙方违反此规定，应按挪用材料、设备价款的双倍补偿给甲方。

4、乙方供应的材料、设备，如不符合质量要求或规格有差异，应禁止使用。如已使用，对工程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如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系伪劣商品，应按材料、设备价款的双倍补偿给甲方。

三、关于工程质量及验收的.约定：

1、本工程执行DBJ08-62-97《住宅建筑装饰工程技术规程》、DB31/T30-1999《住宅装饰装修验收标准》和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其它地方标准、质量评定验收标准。

2、本工程由\_\_\_方设计施工方案。

3、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其返工费用由甲方承担，工期顺延。

4、由于乙方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变。

5、在施工过程中，甲方提出设计修改意见及增减工程项目时须提前与乙方联系，在签订《工程项目变更单》(详见附件见)后，方能进行该项目的施工，由此影响竣工日期甲、乙双方商定。凡甲方私自与工人商定更改施工内容所引起的一切后果，甲方自负，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应予赔偿。

6、工程验收。

甲、乙双方应及时办理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的检查与验收手续，甲方不能按预约规定日期参加验收，由乙方组织人员进行验收，甲方应予承认。事后，若甲方要求复验，乙方应按要求办理复验。若复验合格，其复验及返工费用由甲方承担，工期也予顺延。

7、工程竣工：乙方应提前三天通知甲方验收，甲方应自接到通知三日内组织验收，并办理验收移交手续(详见附件《工程质量验收单》)。如甲方在规定时间内不能组织验收须及时通知乙方，另定验收日期。如通过竣工验收，甲方应承认原竣工日期，并承担乙方的看管费用和其他相关费用。

四、有关安全生产和防火约定：

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做法说明及施工场地应符合防火、防事故的要求，主要包括电气线路、煤气管道、自来水和其它管道畅通、合格。乙方在施工中应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和消防措施，保障作业人员及相邻居民的安全，防止相邻居民住房的管道堵塞、渗漏水、停电、物品毁坏等事故发生。如遇上述情况发生，属甲方责任的，甲方负责和赔偿;属于乙方责任的，乙方负责修复和赔偿。

五、关于工程价款及结算的约定：

1、工程款付款方式列下表：

2、工程结算：详见附件六《工程结算单》。

3、工程保修期壹年。须工程款全部结清，甲、乙双方方能签订《工程保修单》(详见附件七)，保修期从竣工验收签章之日起算。

4、双方款项往来，均应出具收据，施工结束须开具发票。

六、其它事项

1、甲方工作：

(1)甲方应在开工前一天，向乙方提供经物业管理部门认可的施工图纸或做法说明\_\_\_\_份，并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全部腾空或部分腾空房屋，清除影响施工的障碍物。对只能部分腾空的房屋中所滞留的家具、陈设等应采取保护措施。向乙方提供施工需用的水、电等必备条件，并说明使用注意事项。

(2)做好施工中因临时性使用公用部位操作以及产生影响邻里关系等的协调工作。

(3)如确实需要拆改原建筑结构或设计管线，负责到所在地房管部门或物业管理部门办理相应审批手续，并承担有关费用。

2、乙方工作：

(1)参加甲方组织的施工图纸或做法说明现场交底。

(2)指派\_\_\_\_为乙方驻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按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对其行为乙方应予认可。如更换人员，乙方应及时书面通知甲方。

(3)未经甲方同意和所在地房管或物业管理部门批准，不得随意拆改原有建筑承重结构及各种共用设备管线。

七、违约责任：

1、由于甲方原因导致延期开工或中途停工，甲方应补偿乙方因停工、窝工所造成的损失，每停工或窝工一天，甲方付乙方\_\_元;甲方未按合同的约定付款的，每逾期一天，按逾期未付款的1%支付违约金。

2、甲方未办理有关手续，强行要求乙方拆改原有建筑承重结构及共用设备管线，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甲方负责并担责任。

3、乙方擅自拆改原有建筑承重结构或共用设备管线，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乙方负责并承担责任。

八、纠纷处理方式：

1、因工程质量双方发生争议时，凭本合同文本和施工企业开具的统一发票，可向山东省建筑装饰协会家庭装饰委员会商请调解，也可向所在区、县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消费者协会投拆。

2、当事人不愿通过协商、调解解决，或协商、调解解决不成时，可以按照本合同约定向市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如仲裁亦不能解决则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九、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1、合同经双方签字(在有形市场签订的合同须经市场管理部门盖章见证)生效后，双方必须严格遵守。任何一方需变更合同内容，应经协商一致后，重新签订补充协议。如要终止合同，提出终止合同一方，要以书面形式提出，应按合同总价款5%支付违约金，并办理终止合同手续。

2、施工过程中任何一方提出终止合同，须向另一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经双方同意办理清算手续，订立终止合同协议，可视为本合同解除。

十、其它约定：

十一、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附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装修门窗合同范本3**

甲方：\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

依照《\_合同法》、《\_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方、乙方、就\"酒仙桥一中\"塑钢窗制作和安装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达成协议如下：

一、项目概况

1.工程名称：\_\_\_\_\_\_\_\_\_\_

2.工程地点：\_\_\_\_\_\_\_\_\_\_

3.门窗面积：\_\_\_\_\_\_\_\_\_\_

二、施工内容

塑钢门窗制作和安装，包括原材料的采购、加工制作、运输、现场协调、现场安装、框边塞缝、塑钢门窗成品保护、现场负责验收、因质量问题引起的维修和更换等。

三、合同价格及总承包管理

1.塑钢门窗制作安装工程暂定含税工程总造价：壹拾陆万壹仟柒佰陆拾元整(￥\_\_\_\_\_\_\_\_\_\_\_元)。

四、质量标准

1.本工程塑钢门窗采用标准图集：\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塑钢门窗成品质量应符合：\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的规定。

3.塑钢门窗施工与安装应符合：《塑钢门窗安装及验收规程》(JGJ103)、《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210)、《住宅装饰装修工程施工规范》(GB50237)、《塑料门窗安装及验收规程》(DBJ13-35)。

4.该工程所需主要材料(型材、衬钢、玻璃)由甲方采购，辅材由丙方按甲方指定的品牌采购。乙方所购材料必须符合设计要求，符合国家有关标准，并且具备质量合格证明资料。

五、责任事项

1.甲方权利及义务

(1)合同签订后7天内与丙方确认门窗加工生产图纸，并向丙方进行现场交底。

(2)甲方与乙方、监理公司共同负责监督检查工程质量、进度、隐蔽工程的验收，办理设计变更、签证及验收手续，负责协调现场各施工单位之间的协作与配合工作。

(3)协调乙方向丙方提供施工需的施工场地和水、电接驳点，并说明使用注意事项。

(4)协调乙方向丙方提供半成品及工具堆放场地。

(5)甲方按合同规定组织工程验收，并按合同的期限输竣工结算。

(6)甲方按合同的约定及时支付丙方工程款，该工程款由甲方代扣、代缴税金及其他应扣费用后支付到乙方账户，再由乙方全额拨付给丙方，乙方不得以不正当理由扣压该工程款。

(7)甲方按约定支付乙方总承包管理费及施工配合费等费用。

2.乙方的权利及义务

(1)乙方与监理公司、甲方共同负责监督检查工程质量、进度、隐蔽工程的验收，办理设计变更、签证及验收手续，负责协调现场各施工单位之间的协作与配合工作。监理方和甲方按规范要求负责随机抽检丙方进场的成品门窗(每期工程不少于一次)至检测部门进行性能检测。

(2)乙方向丙方提供施工所需的施工场地和水、电驳接点，并说明使用注意事项，乙方不得收取丙方水电费。

(3)乙主负责提供丙方半成品及工具堆放场地，以及现场现有的垂直运输工具和脚手架等。

(4)乙方在甲方及监理单位的组织下及时与丙方办理土建洞口交接工作，提供施工现场门窗安装基准线，确定门窗安装位置，满足安装要求。

(5)在门窗安装后，乙方应负责门窗周边的收口工作(门窗框边密封工作由丙方负责)。

(6)乙方不得收取丙方任何费用。

3.丙广播权利及义务

(1)指派丙方驻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按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处理由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

(2)丙方按甲方要求进场施工，并提前组织好半成品的采购、运输、保护等工作，服从总承包单位的全面管理。

(3)按施工安全规范的规定，采取施工安全保卫等技术措施，确保现场施工人员及第三者安全，负责现场设施和成品的保护工作。

(4)接受甲方及监理公司的监督和管理，并服从总包施工单位对工程总进度计划安排与施工协调。

(5)严格按审批后的加工图纸和国家现行的《施工及技术验收规范》进行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合同工期。

(6)参加工程验收，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应按甲方要求及时办理竣工资料的移交，编制工程结算。

(7)工程完工后及时清运垃圾，做到工完场清，垃圾堆放到指定地点。

(8)施工期间，丙方负责被施工污染的施工现场及运输用市政道路(仅指由乙方运输车辆造成的污染)的打扫和垃圾清运工作，如因此被总承包单位及政府职能部门处罚，丙方需自行负担该项罚款。

(9)按本合同规定做好应当由丙方所做的半成品、成品保护及中间验收、竣工验收。

(10)丙方对施工过程中的质量安全工作负全部责任，与甲方、乙方无任何关系。

(11)如丙方不能按质量和安全要求组织施工，甲方有权要求丙方退场，由甲方另行发包该工程。

六、中间验收及工程验收

1.中间验收：固定件安装、门窗框定位、门窗扇安装、五金配件、框边塞缝、打胶等主要工序均应经甲方、监理现场抽检、验收认可后方可进入下一道工序。

2.初步验收：丙方向工程监理提交四套完整的竣工资料和验收报告，竣工资料审核难过后约定初验时间，初验由监理、甲方、乙方、丙方四方共同参加，初验通过后约定交工验收时间，办理工程移交手续。

3.竣工验收：由有关部门、甲方、乙方、丙方、监理组成工程交工验收小组，对本项目工程进行全面的检查验收，验收通过后，甲方、乙方、丙方办理书面移交手续。

七、工程监理

1.甲方委托\_\_\_\_\_\_\_\_建设监理有限公司负责本工程项目的监理。丙方应指派代表负责与监理互相联络，服从监理工程师的批示和管理;按时参加监理会议，未经许可无故缺席一次罚款\_\_\_\_\_\_\_\_\_元。

2.丙方必须接受总承包及监理单位的协调与管理，配合其他专业分包施工单位对施工图纸中交叉的有关尺寸进行核对等。

3.丙方需使用总承包单位搭设的脚手架或需要材料临时仓库等，应事先提出需用的时间和要求，经监理工程师同意后，由总承包单位提供。

4.在规定时间内，丙方未经监理工程师、甲方和乙方验收，自行进入下道工序，监理工程师及甲乙方有权通知丙方返工或采取必要手段检测，不论检测复查的结果是否符合设计要求，复查费用均由丙方承担，因此造成工期和造价损失，也由丙方负责。

5.丙方应服从监理工程师及甲方和总包单位对分包方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及执行各项规章制度方面的检查及奖罚。

6.丙方在施工过程中应采取防护、包裹、覆盖、封闭及合理安排施工顺序等措施对成品、半成品进行有效保护，因丙方成品保护不力，造成其他分包方或其他专业成品的损坏，丙方应无偿修复，如修复不力，监理工程师或甲方有权委托他人修复，所发生的一切责任及费用由丙方承担。

八、仲裁

甲方、乙方、丙方因合同发生争议，原则上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则提请合同履行地人民法院进行裁决。

九、其他

1.本合同未尽事宜三方可协商签订补充协议。

2.本合同有关附件、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3.本合同一式六份，甲、乙、丙三方各执二份，三方签字盖章生效。

甲方：\_\_\_\_\_\_\_\_\_\_(签章)

乙方：\_\_\_\_\_\_\_\_\_\_(签章)

丙方：\_\_\_\_\_\_\_\_\_\_(签章)

法人代表：\_\_\_\_\_\_\_\_\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_\_\_

单位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

**装修门窗合同范本4**

发包方（简称甲方）：\_\_\_\_\_\_\_\_\_\_\_\_\_\_\_\_\_;

承包方（简称乙方）：\_\_\_\_\_\_\_\_\_\_\_\_\_\_\_\_\_ ;

根据《\_民法典》、《\_消费者权益保护法》、《\_价格法》、《上海市合同格式条款监督条例》，《上海市建筑市场管理条例》，\_《家庭居室装饰装修管理试行办法》以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原则，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达成如下协议，共同遵守。

第一条工程概况

1.甲方装饰住房系合法居住。

乙方为本市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准登记，并持有布建委颁发的《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的企业。

2.装饰施工地点：\_\_\_\_\_\_\_\_\_\_\_\_区（县）\_\_\_\_\_\_\_\_\_\_\_\_\_\_\_\_\_路\_\_\_\_\_\_\_\_\_\_\_\_\_弄（村）\_\_\_\_\_\_\_\_\_\_室。

3.住房结构：\_\_\_\_\_\_\_\_\_\_\_\_\_\_\_\_\_\_\_\_\_\_房型\_\_\_\_\_\_\_\_\_\_\_\_\_\_\_\_\_\_套，施工面积\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平方米。

4.装饰施工内容：（见附件一《装饰施工内容表》）。

5.承包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包工包料、清包工、部分承包）。

6.总价款：￥\_\_\_\_\_\_\_\_\_\_\_\_\_\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其中：材料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人工费：\_\_\_\_\_\_\_\_\_\_\_\_\_\_\_\_\_\_\_\_\_\_;

管理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设计费：\_\_\_\_\_\_\_\_\_\_\_\_\_\_\_\_\_;

税金（）：\_\_\_\_\_\_\_\_\_\_\_\_\_\_\_\_\_，垃圾清运费：\_\_\_\_\_\_\_\_\_\_\_\_\_\_\_\_\_\_;

其他费用\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双方约定，如变更施工内容、变更材料，这部份的工程款按实另计。

7.工期：

自\_\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_日开工，至 \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_\_日竣工。工期\_\_\_\_\_\_\_\_\_\_天

第二条材料供应的约定：

1.甲方提供的材料：（见附件二《甲方提供材料、设备表》。）

甲方负责采购供应的材料、设备，应符合设计要求的合格产品，并应按时供应到现场，甲、乙双方应办理交接手续。乙方发现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有质量问题或规格差异，应及时向甲方提出，甲方仍示使用的，由此造成工程损失，责任由甲方承担。甲方供应的材料按时抵达现场后，由乙方负责保管，由于保管不当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2.甲方采购供应的装饰材料、设备，均应用于本合同规定的住宅装饰，非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挪作他用。如乙方违反此规定，应按挪用材料、设备价款的双倍补偿给甲方。

3.乙方提供的材料（见附件三《主材料报价单入）

乙方供应的材料、设备，甲方应到现场验收，如不符合设计、施工要求或规格有差异，应禁止使用。如已使用，对工程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第三条关于工程质量及验收的约定：

1.本工程执行dbj08一62一97《住宅建筑装饰工程技术规程》、db31/t30一1999《住宅装饰装修验收标准》和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其它地方标准、质量评定验收标准。

2.本工程由\_\_\_\_\_\_\_方设计，提供施工图纸一式\_\_\_\_\_\_\_\_份。

3.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其返工费用由甲方承担，工期顺延。

4.由于乙方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变。

5.在施工过程中，甲方提出设计修改意见及培减工程项目，须提前与乙方联系，在签订《工程项目变更单》（见附件四《工程项目变更单》）后，方能进行该项目的施工、因此影响竣工日期的，由甲、乙双方商定。凡甲方私自与施工人员商定更改施工内容、增加施工项目所引起的一切后果，甲方自负，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应予赔偿。

6.工程验收。

甲、乙双方应及时办理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的检查与验收手续。甲方不能按预约日期参加验收，由乙方组织人员进行验收，甲方应于承认。事后，若甲方要求复验，乙方“应按要求办理复验。若复验合格。其复验及返工费用由甲方承担，工期也予顺延。

7.工程竣工：乙方应提前三天通知甲方验收，甲方在接到通知三日内组织验收，并办理验收移交手续（见附件五《工程质量验收单》）。如果甲方在规定时间内不能组织验收，须及时通知乙方，另定验收日期。如通过竣工验收，甲方应承认原竣工日期，并承担乙方的看管费用和其他相关费用。

8.工程保修期壹年。竣工验收后甲、乙双方签署，《工程保修单》（见附件七《工程保修单》），凭保修单实行保修，保修期一年，从竣工验收签章之日起算。

第四条有关安全生产和防火的约定：

1.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或施工说明及施工场地应符合防火、防事故的要求，主要包括电气线路、煤气管道、自来水和其它管道畅通、合格。乙方在施工中应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和消防措施，保障作业人员及相邻居民的安全，防止相邻居民住房的管道堵塞、渗漏水、停电、物品毁坏等事故发生。如遇上述情况发生，属甲方责任的，甲方负责修复和赔偿；属于乙方责任的，乙方负责修复和赔偿。

2.施工中凡涉及改变房屋结构，拆、改承重墙，加大楼（地）面荷载，由甲方向物业管理部门提出申请，经所在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批准后方能施工。

第五条 关于工程价款及结算的约定：

1.工程款付款方式：（将不选定方式划去）：

(1)工程款付款可以双方协商约定：

(2)工程款付款可以按下表：

工程款付款时间表

付款时间

付款比例

对预算、设计方案认可

签订合同之日

定金若干不超过1000 元

第二次付款时扣除

合同签订后

开工前三天内

30%

施工过程中

水、电、管线隐蔽工程通过验收

35%

工期过半

油漆工进场前

30%

竣工验收

验收合格当天

增加工程项目

签订工程项目变更单时

100%

2.双方款项往来均应出具收据，施工结束乙方应开具统一发票交甲方。

3.工程结算：（见附件六《工程结算单》。）

第六条其它事项

1.甲方工作：

（1）甲方应在开工前三天，向乙方提供经物业管理部门认可的施工图纸或做法说明＿＿＿ 份，并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全部腾空或部分腾空房屋，清除影响施工的障碍物。对只能部分腾空的房屋中所滞留的家具、陈设等应采取保护措施，向乙方提供施工需用的水、电等必备条件，并说明使用注意事项。

（2）做好施工中因临时使用公用部位操作影响邻里关系等的协调工作。

2.乙方工作：

（1）参加甲方召集的施工图纸或施工说明的现场交底。

（2）指派＿＿＿为乙方驻工地代表，全权负责合问履行。按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如更换人员，乙方应及时书面通知甲方。

第七条违约责任：

1.由于甲方原因导致延期开工或中途停工，甲方应补偿乙方因停工、窝工所造成的损失，每停工或窝工一天，甲方付乙方＿＿＿元；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时间付款的，每逾期一天向乙方支付＿＿＿元违约金。

2.由于乙方原因逾期竣工的，每逾期一天，乙方向甲方支付＿＿＿元违约金。

3.甲方未办理有关手续，强行要求乙方拆改原有建筑承重结构及共用设备管线，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甲方负责并承担责任。

4.乙方擅自拆改原有建筑承重结构或共用设备管线，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乙方负责并承担责任。

5.工程未办理验收、结算手续，甲方提前使用或擅自动用工程成品由此造成无法验收和损失的，由甲方负责。

第八条纠纷处理方式：

1.因工程质量双方发生争议时，凭本合同文本和施工企业开具的统一发票，可向上海市家庭装饰行业协会申请调解，也可向所在区、县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消费者协会投诉。

2.当事人不愿通过协商、调解解决、或协商、调解不成时，可以按照本合同约定向：

----上海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人民法院提起公诉

（将不选定的解决方式划去）

第九条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1.合同经双方签字生效后，双方必须严格遵守。任何一方需变更合同内容，应经协商一致后，重新签订补充协议。合同签订后施工前，一方如要终止合同，应以书面形式提出，并按合同总价款＿＿%支付违约金，办理终止合同手续。

2.施工过程中任何一方提出终止合同，须向另一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经双方同意办理清算手续，订立终止合同协议，解除本合同。

第十条附则

1.工程开工前，甲方应将房屋外门钥匙＿＿把交乙方施工队负责人保管。工程竣工验收时，甲方负责提供新锁＿＿把，由乙方当场负责安装交付使用。

2.本合同签订后，工程不得转包。

3.本合同一式＿＿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合同附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凡在本市各家庭装饰有形市场签订的合同，本合同应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及市场有关管理部门各执一份。

4，本合同当事人自愿鉴证的，可将本合同提交所在区县的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进行鉴证。

第十一条其它约定

1.＿＿＿＿＿＿＿＿＿＿＿＿＿＿＿＿＿＿＿＿＿＿＿＿＿＿

2.＿＿＿＿＿＿＿＿＿＿＿＿＿＿＿＿＿＿＿＿＿＿＿＿＿＿

3.＿＿＿＿＿＿＿＿＿＿＿＿＿＿＿＿＿＿＿＿＿＿＿＿＿＿

4.＿＿＿＿＿＿＿＿＿＿＿＿＿＿＿＿＿＿＿＿＿＿＿＿＿＿

5.＿＿＿＿＿＿＿＿＿＿＿＿＿＿＿＿＿＿＿＿＿＿＿＿＿＿＿

第十二条合同附件

附件一：装饰施工内容表：

附件二：甲方提供材料、设备表；

附件三：主材料报价单（工程报价单可用电脑打印件）；

附件四：工程项目变更单；

附件五：工程质量验收单

附件六：工程结算单；

附件七：工程保修单位。

如企业另有合同附件，其内容应包括上列示范附件内容：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

住 址：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邮 编：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地点：

**装修门窗合同范本5**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_\_\_\_\_\_\_\_\_\_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_\_\_\_\_\_\_\_\_\_

依据【民法典】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甲乙双方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达成一致意见，为明确双方在履行过程中的权力、义务和责任，就乙方承揽甲方工程等事宜，制定本合同，以供双方共同遵守执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_\_\_\_\_\_\_\_\_\_

工程地点：德安县杨桥工业园

工程内容：贴地面墙面砖、防水、卫生间地面墙面砖蹲坑安装门、楼梯踏步等。

二、结算单价：

1、工程造价按600\*600地面砖每平方米15元，地脚线每米3元，楼梯踏步每步40元包括三角，卫生间每个800元，公卫按地面平方350元/平方。灶台每组80元，厨房墙面砖每平方20元。

2、工程完成后付总工程款的80%，剩余工程款验收合格后两个月内付清。

三、工程质量

1、乙方必须严格按照甲方要求施工。

2、工程质量标准：按有关规定和本合同规定。经甲方和有关质量监督部门检验，工程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3、甲方可以随时对工程作业进度、质量进行检查，乙方施工不符合双方约定的要求或有关技术规定，甲方可要求乙方停工。

四、安全责任

1、乙方必须加强施工人员安全管理，在施工过程中必须严格按照安全规范施工，如出现安全事故由甲乙双方共同承担。

五、双方责任

1、甲方责任：

按本合同约定支付工程结算，负责现场施工协调指挥，派出技术人员对工程进度、工程质量进行监督、检查；

2、乙方责任：

服从甲方现场质量、安全、按期完成本合同约定胡全部工作内容并交付使用，如出现漏水现象，经检查后是乙方技术问题，乙方应负全责。

六、争议解决

如双方发生争议，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协商不成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七、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订立补充条款合同，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八、本合同自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贰份，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

联系方式：\_\_\_\_\_\_\_\_\_\_

联系方式：\_\_\_\_\_\_\_\_\_\_

\_\_\_\_\_\_\_\_\_\_年\_\_\_\_\_\_\_\_\_\_月\_\_\_\_\_\_\_\_\_\_日

**装修门窗合同范本6**

发包人(简称甲方)：\_\_\_\_\_\_\_\_\_\_

承包人(简称乙方)：\_\_\_\_\_\_\_\_\_\_

依照《\_民法典》、《\_消费者权益保护法》以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甲、乙双方在遵循自愿、平等、公平、诚信的原则基础上，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工程概况和造价

1.甲方装饰装修(以下简称装饰)的住房系合法拥有。

甲方承诺有权对该住房进行装饰，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由甲方承担责任。

乙方为经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登记的企业，企业资质情况。

2.装饰施工地址区(县)路弄(村)号楼室。

3.住房结构房型房厅厨卫阳台，套内施工面积平方米。

4.装饰施工内容：见附件一《装饰施工内容表》。

5.承包方式(包工包料、清包、部分承包)。

6.总价款￥元，人民币(大写)元。

其中：材料费元，人工费元，

拆除费元，清洁、搬运、运输费元，

其他费用元，管理费元，

税金()元。

\"管理费\"为上述费用的总和(税金除外)的%。

\"总价款\"是甲、乙双方对设计方案、工程报价确认后的金额，在一般情况下，竣工结算的上下增减幅度在没有项目变更的情况下不超过预算价的5%。

合同签订生效后，如变更施工内容、材料，这部份的工程款应当按实计算。

7.工期：

自\_\_\_\_\_\_\_\_\_\_年\_\_\_\_\_\_\_\_\_\_月\_\_\_\_\_\_\_\_\_\_日开工，至\_\_\_\_\_\_\_\_\_\_年\_\_\_\_\_\_\_\_\_\_月\_\_\_\_\_\_\_\_\_\_日竣工，工期天。

第二条材料供应

1.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见附件二《甲方提供材料、设备表》。

甲方负责采购供应的材料、设备，应是符合设计要求的合格产品。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按时送达现场后，甲、乙双方应办理验收交接手续，由乙方负责保管，保管费由双方约定。由于保管不当造成损失的，由乙方负责赔偿。

2.甲方采购供应的装饰材料、设备，均应用于本合同规定的住宅装饰，非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挪作他用。如乙方违反此规定，按挪用材料、设备价款的双倍补偿给甲方。

3.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见附件三《工程主材料报价单》。

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应提前天通知甲方验收。未经甲方验收及不符合工程主材料报价单要求的，应禁止使用。如已使用，对工程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甲方不按时验收，应视作验收，但不免除乙方不按工程主材料报价单选购及使用材料所引起的责任。

4.施工中如乙方发现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有质量问题或规格差异，应及时向甲方提出。甲方仍表示使用的，由此造成工程质量问题，责任由甲方承担。

5.甲方或者乙方提供的材料应当符合《室内装饰装修材料有害物质限量10项强制性国家标准》。

第三条工程质量及验收

1.本工程执行国家现行的《住宅装饰装修工程施工规范》和本市现行的《住宅装饰装修验收标准》。

2.本工程由方设计，提供施工图纸一式份。

3.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其返工费用由甲方承担，工期顺延。

4.由于乙方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变。

5.在施工过程中，甲方提出变更修改设计、增减工程项目或者变更材料设备，须提前与乙方联系，在签订《工程项目变更单》(见附件四《工程项目变更单》)后，方能进行施工，因此影响竣工日期的，由甲、乙双方商定。凡甲方私自与施工人员或其他管理人员商定更改施工内容、增加施工项目所引起的一切后果，由甲方自负;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应予赔偿。

6.甲、乙双方应及时办理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的检查与验收手续，甲方不能按预约日期参加验收，由乙方组织人员进行验收，甲方应予承认。事后，若甲方要求复验，乙方应按要求办理复验。若复验通过，其复验及返工费用由甲方承担，工期也予顺延;复验不通过，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变。

7.工程竣工后，乙方应通知甲方在七日内组织验收。验收通过的，办理验收移交手续(见附件五《工程质量验收单》)，并由甲方按照约定付清全部价款。如果甲方在规定时间内不能组织验收，须及时通知乙方，另定验收日期。如竣工验收通过，甲方应承认原竣工日期，并承担乙方的看管费用和其他相关费用。装饰工程未经验收或验收不通过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承担返工及延期交付的责任。

8.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甲方付清工程尾款后，乙方向甲方提供《工程保修单》(见附件七《工程保修单》)。保修期按示范文本《使用说明》第十条的内容协商约定为年，乙方同时提供管线竣工图等资料。凭保修单实行保修，保修期从竣工验收通过签字或盖章之日算起。

9.室内空气质量检测费用的支付由甲乙双方在本合同第十条中约定。

第四条安全生产和防火

1.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或施工说明及施工场地应符合防火、防事故的要求，主要保证电气线路、燃气管道、给排水和其它管道畅通、合格。乙方在施工中应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和消防措施，保障作业人员及相邻居民的安全，防止相邻居民住房的管道堵塞、渗漏水、停水停电、物品毁坏等事故发生。如遇上述情况发生，属甲方责任的，甲方负责修复或赔偿;属于乙方责任的，乙方负责修复或赔偿。

2.甲、乙双方共同遵守装饰装修和物业管理的有关规定，施工中不得擅自改变房屋承重结构，拆、改共用管线和设施。

第五条工程价款及结算

1.双方约定按下列第种方式支付工程款：

(1)工程款付款按下表支付：

工程款付款时间表

(2)工程款付款双方协商约定：

2.甲方付款乙方应开具收据，甲方应予以保存，竣工结算后乙方收回收据并应开具税务统一发票交甲方。

3.工程结算：见附件六《工程结算单》。

第六条施工配合

1.甲方工作：

(1)在装饰施工前，向施工所在地的物业管理企业申报登记。

(2)甲方应在开工前三日全部或者部份腾空房屋，清除影响施工的障碍物。对只能部分腾空的房屋中所滞留的家具、陈设等应当采取保护措施。向乙方提供施工所需的水、电等必备条件，并说明使用注意事项。

(3)做好施工中因临时占用公用部位操作而影响邻里关系等协调工作。

(4)工程开工前，甲方应将房屋分户钥匙交乙方保管。工程交付时，甲方提供新锁，由乙方当场负责安装后交付使用。

(5)施工所在地的物业管理企业如有收取押金的项目，甲方应予以先行支付。如在整个施工过程中，由于乙方原因造成甲方所支付的押金被物业没收，乙方应对被没收部分进行全额赔偿。

(6)甲方应告知施工所在地的物业管理企业有关物业管理的规定，以便乙方遵守执行。

2.乙方工作：

(1)在开工前检查水、电、燃气、管道、楼(地)面、墙面，发现问题应及时通知甲方，由甲方负责解决和协调。

(2)早上7时前及晚上7时后不得进行有噪声的施工作业。

(3)组织有甲方参加的施工图纸或施工说明的现场交底。

(4)乙方负责清运施工中产生的垃圾，并按照物业管理企业指定的地点堆放。

(5)指派为乙方驻工地代表，全权负责合同履行，按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如更换人员，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

3.由于甲方原因造成在施工中大量增加施工项目、变更施工内容、装饰材料及设备的，甲方应及时和乙方协商相应顺延工期。

第七条违约责任

1.因乙方原因致使工程质量不符合约定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无偿修理或者返工。经过修理或者返工后，造成逾期交付的，乙方应当承担违约责任。

2.因乙方原因造成工程逾期交付的，每逾期一天，乙方应赔偿给甲方元。

3.乙方擅自拆改房屋承重结构或共用管线和设施，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乙方负责并承担责任。

4.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是假冒伪劣产品的，应按材料、设备价款的双倍赔偿甲方。

5.甲方未办理有关手续，强行要求乙方拆改原有房屋承重结构或共用管线和设施，乙方应拒绝施工。乙方未拒绝施工而发生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的，乙方应承担连带责任。

6.由于甲方原因造成延期开工或中途停工，乙方可以顺延工程竣工日期，并有权要求赔偿停工、窝工等损失。每停工、窝工一天，甲方应赔偿给乙方元。

7.甲方如未按约定对隐蔽工程、竣工工程进行验收，乙方可以顺延工程竣工和交付日期，并有权要求赔偿停工、窝工等损失。每逾期一天，甲方应赔偿给乙方元。

8.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时间付款的，每逾期一天，甲方应赔偿给乙方元，工期顺延。

9.工程未办理验收、结算手续，甲方提前使用或擅自入住，由此造成无法验收和损失的，由甲方负责。

第八条纠纷处理方式

1.本合同在履行中或者在保修期内发生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也可以向上海市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或上海市装饰装修行业协会申请调解。

2.当事人不愿通过协商、调解解决，或协商、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种方式解决：

(1)向上海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九条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1.合同经双方签字生效后，双方必须严格遵守。任何一方需变更合同内容，应经协商一致后，重新签订补充协议。合同签订后施工前，一方如要终止合同，应以书面形式提出，并按合同总价款%支付违约金，办理终止合同手续。

2.施工过程中任何一方提出终止合同，须向另一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经双方同意办理清算手续，订立终止合同协议，并由责任方按合同总价款%赔偿，解除本合同。

第十条其它约定

第十一条附则

1.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2.本合同签订后，工程不得转包。

3.本合同一式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合同附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十二条合同附件

附件一：装饰施工内容表(地面部位、墙面部位、天棚部位、门窗部位、家具、卫生间、厨房、强电弱电、水管、其它要求);

附件二：甲方提供材料、设备表(材料或设备名称品牌、规格型号、质量等级、单位、数量、送达时间、送达地点、备注);

附件三：工程主材料报价单(装饰内容及装饰材料规格、型号、品牌、等级、数量、单位、单价、合价);

附件四：工程项目变更单(变更内容、原价格、新价格、增减金额);

附件五：工程质量验收单(日期、检验项目名称、检验结果、甲方签名、乙方签名);

附件六：工程结算单(工程合同造价、变更增加项目、变更减少项目、工程结算总额、甲方已付金额、甲方应付乙方金额、乙方应付甲方金额);

**装修门窗合同范本7**

发包人：

承包人：

依照《民法典》、《\_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房屋建筑修缮及装修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

工程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

工程内容及性质：\_\_\_\_\_\_\_\_\_\_\_\_\_\_\_\_\_\_\_\_\_\_。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及方式

承包范围：\_\_\_\_\_\_\_\_\_\_\_\_\_\_\_\_\_\_\_\_\_\_。

承包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_\_\_\_\_\_\_\_\_竣工日期：\_\_\_\_\_\_\_\_\_。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_\_\_\_天。

四、质量标准与验收

1、本工程质量应达到国家质量评定合格标准。甲方要求部分或全部工程项目达到优良标准时，应向乙方支付由此增加的费用。

2、甲，乙双方应及时办理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的检查与验收手续，手续以签单为准。甲方不按时参加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的检查与验收，乙方可以自行验收，甲方应予承认。甲方要求复验时，乙方按要求办理复验。若复验合格，甲方应承担复验费用，由此造成的窝工，工期顺延;若复验不合格，其复验及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也予顺延。

五、工程款支付方式

1、工程价款及结算合同一经签订，甲方以甲，乙双方共同确认的预算价款作为依据，按以下约定支付工程款：乙方进场前\_\_\_\_\_日内，甲方应付总工程款的\_\_\_\_\_%，计\_\_\_\_\_\_\_元整;

2、当工期进度过半甲方第二次付总工程款的\_\_\_\_\_%，计\_\_\_\_\_\_\_\_\_\_\_\_\_元整;

3、剩余尾款待甲方对工程竣工验收后结算，计\_\_\_\_\_\_\_\_\_\_\_\_\_元整;工程竣工验收后，乙方提出工程结算并将有关资料交送甲方，甲方结清尾款。

六、合同文件的组成

本合同组成文件包括：

本合同协议书、中标通知书、投标书及其附件、本合同合同条款、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图纸及作法说明、工程量清单、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双方就本工程签订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七、违约责任

合同生效后，在合同履行期间，擅自解除合同方，应按合同总金额\_\_\_\_\_\_%作为违约金付给对方。因擅自解除合同，使对方造成的实际损失超过违约金的，应进行补偿。

八、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维修约定

1、本工程交工后，乙方在装潢施工范围内承担保修责任，保修期自工程竣工甲方验收合格之日算起，为\_\_\_\_\_\_个工作日。

2、因甲方使用不当或甲方的其他原因引起的质量问题，乙方实行有偿维修。

3、甲方在使用过程中要求更改或增加项目时，乙方实行有偿服务。

十、合同生效

1、合同订立时间\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

合同订立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

双方约定本合同自\_\_\_\_\_\_\_\_\_生效。

2、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3、本合同一式\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_份。

发包人：

\_\_\_\_\_\_年\_\_\_\_月\_\_\_\_\_日

承包人：

\_\_\_\_\_\_年\_\_\_\_月\_\_\_\_\_日

**装修门窗合同范本8**

>泥工装修施工合同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

依据【民法典】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甲乙双方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达成一致意见，为明确双方在履行过程中的权力、义务和责任，就乙方承揽甲方工程等事宜，制定本合同，以供双方共同遵守执行。

>一、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工程地点：德安县杨桥工业园

工程内容：贴地面墙面砖、防水、卫生间地面墙面砖蹲坑安装门、楼梯踏步等。

>二、 >结算单价：

1、工程造价按600\*600地面砖每平方米15元，地脚线每米3元，楼梯踏步每步40元包括三角，卫生间每个800元，公卫按地面平方350元/平方。灶台每组80元，厨房墙面砖每平方20元。

2、工程完成后付总工程款的80%，剩余工程款验收合格后两个月内付清。

>三、工程质量

1、乙方必须严格按照甲方要求施工。

2、工程质量标准：按有关规定和本合同规定。经甲方和有关质量监督部门检验，工程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3、甲方可以随时对工程作业进度、质量进行检查，乙方施工不符合双方约定的要求或有关技术规定，甲方可要求乙方停工。

>四、安全责任

1、乙方必须加强施工人员安全管理，在施工过程中必须严格按照安全规范施工，如出现安全事故由甲乙双方共同承担。

>五、双方责任

>1>、甲方责任：

按本合同约定支付工程结算，负责现场施工协调指挥，派出技术人员对工程进度、工程质量进行监督、检查；

>2>、乙方责任：

服从甲方现场质量、安全、按期完成本合同约定胡全部工作内容并交付使用，如出现漏水现象，经检查后是乙方技术问题，乙方应负全责。

>六、争议解决

如双方发生争议，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协商不成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七、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订立补充条款合同，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八、本合同自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贰份，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 乙方：

联系方式： 联系方式：

年 月 日

**装修门窗合同范本9**

兹有住户\_\_\_\_\_\_\_\_\_委托\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对其购买（或租赁）的由\_\_\_\_\_\_\_\_\_物业管理公司（以下简称乙方）经营管理的\_\_\_\_\_\_\_\_\_大厦\_\_\_\_\_\_\_\_\_层\_\_\_\_\_\_\_\_\_室进行装修。为加强对装修工程的管理，确保工程质量和大厦正常工作、生活秩序，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责任书。

一、装修人员入户装修时，必须向物业管理公司缴纳每日每人\_\_\_\_\_\_\_\_\_元的管理费。

二、装修人员每人须交两张1寸照片，一张办理临时出入证，另一张办理个人档案。

三、装修人员在装修期间不得影响相邻住用户的休息，装修必须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即上午8：00－12：00，下午14：00一18：00。禁止在晚上使用电动机械及进行油漆喷涂等操作。

四、装修人员不准侵扰其他业主（或使用人），不准在楼道内闲逛，不准在其他楼层停留。

五、装修人员必须保持公共场所，包括楼梯、过道及墙壁的清洁。不允许将污水、废物倒在楼道里，不得在公共部位堆放杂物，装修垃圾应及时处理。

六、施工负责人要保证各楼层公共设施的完好，如不得随意按电梯按钮，不得乱刻、乱画，不能撬各种门锁。

七、注意用电及消防安全。例如，用电时要采用适当的插头；严禁用电源线直接接到漏电开关上；严禁用电炉做饭、烧水。

八、进行电焊施工必须事先向物业管理公司申请配备消防用具，禁止在易燃物品旁吸烟。

九、装修材料超长超宽时，禁止使用电梯。

十、装修人员不准在施工场所留宿，确需过夜留守的应先与物业管理公司联系，经同意后方可过夜。十

一、施工队伍应严格按照有关规定装修。如业主要求违章装修时，应解释说明，不予装修。否则，除业主承担责任外，施工队伍也应承担一定的责任。十

二、出现问题时，施工负责人应及时与物业管理公司联系，双方协商解决，不得擅自作主。十

**装修门窗合同范本10**

兹有住户\_\_\_\_\_\_\_\_\_委托\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对其购买（或租赁）的由\_\_\_\_\_\_\_\_\_物业管理公司（以下简称乙方）经营管理的\_\_\_\_\_\_\_\_\_大厦\_\_\_\_\_\_\_\_\_层\_\_\_\_\_\_\_\_\_室进行装修。为加强对装修工程的管理，确保工程质量和大厦正常工作、生活秩序，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责任书。

一、装修人员入户装修时，必须向物业管理公司缴纳每日每人\_\_\_\_\_\_\_\_\_元的管理费。

二、装修人员每人须交两张1寸照片，一张办理临时出入证，另一张办理个人档案。

三、装修人员在装修期间不得影响相邻住用户的休息，装修必须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即上午8：00－12：00，下午14：00一18：00。禁止在晚上使用电动机械及进行油漆喷涂等操作。

四、装修人员不准侵扰其他业主（或使用人），不准在楼道内闲逛，不准在其他楼层停留。

五、装修人员必须保持公共场所，包括楼梯、过道及墙壁的清洁。不允许将污水、废物倒在楼道里，不得在公共部位堆放杂物，装修垃圾应及时处理。

六、施工负责人要保证各楼层公共设施的完好，如不得随意按电梯按钮，不得乱刻、乱画，不能撬各种门锁。

七、注意用电及消防安全。例如，用电时要采用适当的插头；严禁用电源线直接接到漏电开关上；严禁用电炉做饭、烧水。

八、进行电焊施工必须事先向物业管理公司申请配备消防用具，禁止在易燃物品旁吸烟。

九、装修材料超长超宽时，禁止使用电梯。

十、装修人员不准在施工场所留宿，确需过夜留守的应先与物业管理公司联系，经同意后方可过夜。十

一、施工队伍应严格按照有关规定装修。如业主要求违章装修时，应解释说明，不予装修。否则，除业主承担责任外，施工队伍也应承担一定的责任。十

二、出现问题时，施工负责人应及时与物业管理公司联系，双方协商解决，不得擅自作主。十

三、如违反上述规定，物业管理公司将视情节轻重给予罚款，并有权责令其停工整顿。十

四、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协商解决。十

五、本责任书签字盖章后有效。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甲方（盖章）：\_\_\_\_\_\_\_\_\_

乙方（盖章）：\_\_\_\_\_\_\_\_\_

负责人（签字）：\_\_\_\_\_\_\_\_\_

负责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返

**装修门窗合同范本11**

发包人：\_\_\_\_\_\_\_\_\_\_

承包人：\_\_\_\_\_\_\_\_\_\_

依照《民法典》、《\_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房屋建筑修缮及装修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

工程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

工程内容及性质：\_\_\_\_\_\_\_\_\_\_\_\_\_\_\_\_\_\_\_\_\_\_。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及方式

承包范围：\_\_\_\_\_\_\_\_\_\_\_\_\_\_\_\_\_\_\_\_\_\_。

承包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_\_\_\_\_\_\_\_\_竣工日期：\_\_\_\_\_\_\_\_\_。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_\_\_\_天。

四、质量标准与验收

1、本工程质量应达到国家质量评定合格标准。甲方要求部分或全部工程项目达到优良标准时，应向乙方支付由此增加的费用。

2、甲，乙双方应及时办理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的检查与验收手续，手续以签单为准。甲方不按时参加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的检查与验收，乙方可以自行验收，甲方应予承认。甲方要求复验时，乙方按要求办理复验。若复验合格，甲方应承担复验费用，由此造成的窝工，工期顺延;若复验不合格，其复验及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也予顺延。

五、工程款支付方式

1、工程价款及结算合同一经签订，甲方以甲，乙双方共同确认的预算价款作为依据，按以下约定支付工程款：乙方进场前\_\_\_\_\_日内，甲方应付总工程款的\_\_\_\_\_%，计\_\_\_\_\_\_\_元整;

2、当工期进度过半甲方第二次付总工程款的\_\_\_\_\_%，计\_\_\_\_\_\_\_\_\_\_\_\_\_元整;

3、剩余尾款待甲方对工程竣工验收后结算，计\_\_\_\_\_\_\_\_\_\_\_\_\_元整;工程竣工验收后，乙方提出工程结算并将有关资料交送甲方，甲方结清尾款。

六、合同文件的组成

本合同组成文件包括：

本合同协议书、中标通知书、投标书及其附件、本合同合同条款、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图纸及作法说明、工程量清单、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双方就本工程签订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七、违约责任

合同生效后，在合同履行期间，擅自解除合同方，应按合同总金额\_\_\_\_\_\_%作为违约金付给对方。因擅自解除合同，使对方造成的实际损失超过违约金的，应进行补偿。

八、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维修约定

1、本工程交工后，乙方在装潢施工范围内承担保修责任，保修期自工程竣工甲方验收合格之日算起，为\_\_\_\_\_\_个工作日。

2、因甲方使用不当或甲方的其他原因引起的质量问题，乙方实行有偿维修。

3、甲方在使用过程中要求更改或增加项目时，乙方实行有偿服务。

十、合同生效

1、合同订立时间\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

合同订立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

双方约定本合同自\_\_\_\_\_\_\_\_\_生效。

2、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3、本合同一式\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_份。

发包人：\_\_\_\_\_\_\_\_\_\_

\_\_\_\_\_\_年\_\_\_\_月\_\_\_\_\_日

承包人：\_\_\_\_\_\_\_\_\_\_

\_\_\_\_\_\_年\_\_\_\_月\_\_\_\_\_日

**装修门窗合同范本12**

合同编号：

发包人(简称甲方)：

承包人(简称乙方)：

依照《\_民法典》、《\_消费者权益保护法》以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甲、乙双方在遵循自愿、平等、公平、诚信的原则基础上，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工程概况和造价

1.甲方装饰装修(以下简称装饰)的住房系合法拥有。

甲方承诺有权对该住房进行装饰，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由甲方承担责任。

乙方为经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登记的企业，企业资质情况。

2.装饰施工地址区(县)路弄(村)号楼室。

3.住房结构房型房厅厨卫阳台，套内施工面积平方米。

4.装饰施工内容：见附件一《装饰施工内容表》。

5.承包方式(包工包料、清包、部分承包)。

6.总价款￥元，人民币(大写)元。

其中：材料费元，人工费元，

拆除费元，清洁、搬运、运输费元，

其他费用元，管理费元，

税金()元。

\"管理费\"为上述费用的总和(税金除外)的%。

\"总价款\"是甲、乙双方对设计方案、工程报价确认后的金额，在一般情况下，竣工结算的上下增减幅度在没有项目变更的情况下不超过预算价的5%。

合同签订生效后，如变更施工内容、材料，这部份的工程款应当按实计算。

7.工期：

自年月日开工，至年月日竣工，工期天。

第二条材料供应

1.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见附件二《甲方提供材料、设备表》。

甲方负责采购供应的材料、设备，应是符合设计要求的合格产品。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按时送达现场后，甲、乙双方应办理验收交接手续，由乙方负责保管，保管费由双方约定。由于保管不当造成损失的，由乙方负责赔偿。

2.甲方采购供应的装饰材料、设备，均应用于本合同规定的住宅装饰，非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挪作他用。如乙方违反此规定，按挪用材料、设备价款的双倍补偿给甲方。

3.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见附件三《工程主材料报价单》。

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应提前天通知甲方验收。未经甲方验收及不符合工程主材料报价单要求的，应禁止使用。如已使用，对工程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甲方不按时验收，应视作验收，但不免除乙方不按工程主材料报价单选购及使用材料所引起的责任。

4.施工中如乙方发现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有质量问题或规格差异，应及时向甲方提出。甲方仍表示使用的，由此造成工程质量问题，责任由甲方承担。

5.甲方或者乙方提供的材料应当符合《室内装饰装修材料有害物质限量10项强制性国家标准》。

第三条工程质量及验收

1.本工程执行国家现行的《住宅装饰装修工程施工规范》和本市现行的《住宅装饰装修验收标准》。

2.本工程由方设计，提供施工图纸一式份。

3.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其返工费用由甲方承担，工期顺延。

4.由于乙方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变。

5.在施工过程中，甲方提出变更修改设计、增减工程项目或者变更材料设备，须提前与乙方联系，在签订《工程项目变更单》(见附件四《工程项目变更单》)后，方能进行施工，因此影响竣工日期的，由甲、乙双方商定。凡甲方私自与施工人员或其他管理人员商定更改施工内容、增加施工项目所引起的一切后果，由甲方自负;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应予赔偿。

6.甲、乙双方应及时办理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的检查与验收手续，甲方不能按预约日期参加验收，由乙方组织人员进行验收，甲方应予承认。事后，若甲方要求复验，乙方应按要求办理复验。若复验通过，其复验及返工费用由甲方承担，工期也予顺延;复验不通过，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变。

7.工程竣工后，乙方应通知甲方在七日内组织验收。验收通过的，办理验收移交手续(见附件五《工程质量验收单》)，并由甲方按照约定付清全部价款。如果甲方在规定时间内不能组织验收，须及时通知乙方，另定验收日期。如竣工验收通过，甲方应承认原竣工日期，并承担乙方的看管费用和其他相关费用。装饰工程未经验收或验收不通过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承担返工及延期交付的责任。

8.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甲方付清工程尾款后，乙方向甲方提供《工程保修单》(见附件七《工程保修单》)。保修期按示范文本《使用说明》第十条的内容协商约定为年，乙方同时提供管线竣工图等资料。凭保修单实行保修，保修期从竣工验收通过签字或盖章之日算起。

9.室内空气质量检测费用的支付由甲乙双方在本合同第十条中约定。

第四条安全生产和防火

1.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或施工说明及施工场地应符合防火、防事故的要求，主要保证电气线路、燃气管道、给排水和其它管道畅通、合格。乙方在施工中应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和消防措施，保障作业人员及相邻居民的安全，防止相邻居民住房的管道堵塞、渗漏水、停水停电、物品毁坏等事故发生。如遇上述情况发生，属甲方责任的，甲方负责修复或赔偿;属于乙方责任的，乙方负责修复或赔偿。

2.甲、乙双方共同遵守装饰装修和物业管理的有关规定，施工中不得擅自改变房屋承重结构，拆、改共用管线和设施。

第五条工程价款及结算

1.双方约定按下列第种方式支付工程款：

(1)工程款付款按下表支付：

工程款付款时间表

(2)工程款付款双方协商约定：

2.甲方付款乙方应开具收据，甲方应予以保存，竣工结算后乙方收回收据并应开具税务统一发票交甲方。

3.工程结算：见附件六《工程结算单》。

第六条施工配合

1.甲方工作：

(1)在装饰施工前，向施工所在地的物业管理企业申报登记。

(2)甲方应在开工前三日全部或者部份腾空房屋，清除影响施工的障碍物。对只能部分腾空的房屋中所滞留的家具、陈设等应当采取保护措施。向乙方提供施工所需的水、电等必备条件，并说明使用注意事项。

(3)做好施工中因临时占用公用部位操作而影响邻里关系等协调工作。

(4)工程开工前，甲方应将房屋分户钥匙交乙方保管。工程交付时，甲方提供新锁，由乙方当场负责安装后交付使用。

(5)施工所在地的物业管理企业如有收取押金的项目，甲方应予以先行支付。如在整个施工过程中，由于乙方原因造成甲方所支付的押金被物业没收，乙方应对被没收部分进行全额赔偿。

(6)甲方应告知施工所在地的物业管理企业有关物业管理的规定，以便乙方遵守执行。

2.乙方工作：

(1)在开工前检查水、电、燃气、管道、楼(地)面、墙面，发现问题应及时通知甲方，由甲方负责解决和协调。

(2)早上7时前及晚上7时后不得进行有噪声的施工作业。

(3)组织有甲方参加的施工图纸或施工说明的现场交底。

(4)乙方负责清运施工中产生的垃圾，并按照物业管理企业指定的地点堆放。

(5)指派为乙方驻工地代表，全权负责合同履行，按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如更换人员，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

3.由于甲方原因造成在施工中大量增加施工项目、变更施工内容、装饰材料及设备的，甲方应及时和乙方协商相应顺延工期。

第七条违约责任

1.因乙方原因致使工程质量不符合约定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无偿修理或者返工。经过修理或者返工后，造成逾期交付的，乙方应当承担违约责任。

2.因乙方原因造成工程逾期交付的，每逾期一天，乙方应赔偿给甲方元。

3.乙方擅自拆改房屋承重结构或共用管线和设施，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乙方负责并承担责任。

4.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是假冒伪劣产品的，应按材料、设备价款的双倍赔偿甲方。

5.甲方未办理有关手续，强行要求乙方拆改原有房屋承重结构或共用管线和设施，乙方应拒绝施工。乙方未拒绝施工而发生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的，乙方应承担连带责任。

6.由于甲方原因造成延期开工或中途停工，乙方可以顺延工程竣工日期，并有权要求赔偿停工、窝工等损失。每停工、窝工一天，甲方应赔偿给乙方元。

7.甲方如未按约定对隐蔽工程、竣工工程进行验收，乙方可以顺延工程竣工和交付日期，并有权要求赔偿停工、窝工等损失。每逾期一天，甲方应赔偿给乙方元。

8.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时间付款的，每逾期一天，甲方应赔偿给乙方元，工期顺延。

9.工程未办理验收、结算手续，甲方提前使用或擅自入住，由此造成无法验收和损失的，由甲方负责。

第八条纠纷处理方式

1.本合同在履行中或者在保修期内发生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也可以向上海市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或上海市装饰装修行业协会申请调解。

2.当事人不愿通过协商、调解解决，或协商、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种方式解决：

(1)向上海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九条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1.合同经双方签字生效后，双方必须严格遵守。任何一方需变更合同内容，应经协商一致后，重新签订补充协议。合同签订后施工前，一方如要终止合同，应以书面形式提出，并按合同总价款%支付违约金，办理终止合同手续。

2.施工过程中任何一方提出终止合同，须向另一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经双方同意办理清算手续，订立终止合同协议，并由责任方按合同总价款%赔偿，解除本合同。

第十条其它约定

第十一条附则

1.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2.本合同签订后，工程不得转包。

3.本合同一式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合同附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十二条合同附件

附件一：装饰施工内容表(地面部位、墙面部位、天棚部位、门窗部位、家具、卫生间、厨房、强电弱电、水管、其它要求);

附件二：甲方提供材料、设备表(材料或设备名称品牌、规格型号、质量等级、单位、数量、送达时间、送达地点、备注);

附件三：工程主材料报价单(装饰内容及装饰材料规格、型号、品牌、等级、数量、单位、单价、合价);

附件四：工程项目变更单(变更内容、原价格、新价格、增减金额);

附件五：工程质量验收单(日期、检验项目名称、检验结果、甲方签名、乙方签名);

附件六：工程结算单(工程合同造价、变更增加项目、变更减少项目、工程结算总额、甲方已付金额、甲方应付乙方金额、乙方应付甲方金额);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